

关于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23006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Z7DN8DSH



## 目 录

关于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 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 入扣除情况表



# 关于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扣除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23006 号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为科技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23003 号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对泉为科技公司编制的《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进行了核查。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泉为科技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规定编制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发表专项核查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核查工作，以对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核查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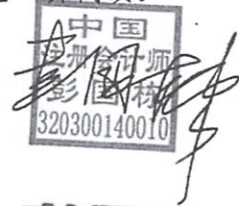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规定编制，反映了泉为科技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本专项核查意见仅供泉为科技公司2023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为了更好地理解泉为科技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本专项核查意见应当与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223003号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22日



##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中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规定，本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 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 况
营业收入金额	116,548.18		127,688.0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658.95		980.3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28%		0.77%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658.95	水电费收入 / 租金收入 / 废料收入 / 服务费收入 / 材料收入 / 其他	1,014.52	水电费收入 / 租金收入 / 废料收入 / 服务费收入 / 其他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4.19	对已处置公司的利息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b>2,658.95</b>		<b>980.33</b>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13,889.22		126,707.73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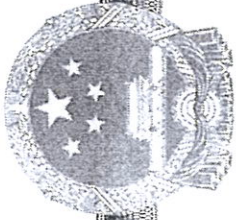
(签章)

2024年4月22日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16,548.18		127,688.0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658.95		980.3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28%		0.77%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658.95	水电费收入 / 租金收入 / 废料收入 / 服务费收入 / 材料收入 / 其他	1,014.52	水电费收入 / 租金收入 / 废料收入 / 服务费收入 / 其他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4.19	对已处置公司的利息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2,658.95		980.33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13,889.22		126,707.73	





#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王凤岐, 丁亚轩, 杨海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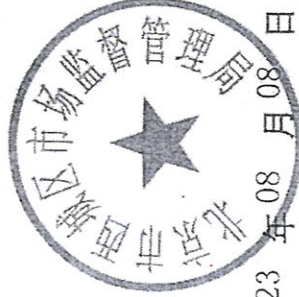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出资额 37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法定的其他会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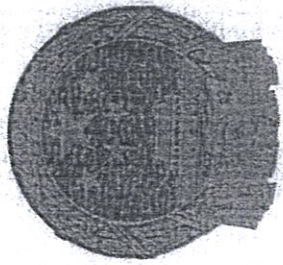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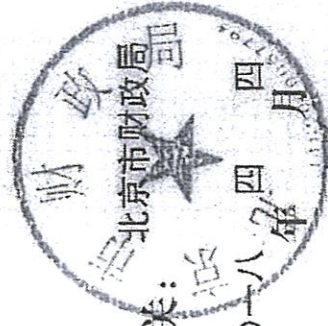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000018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四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www.csrc.gov.cn/csrc/c105942/c7177461/content.shtml>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繁體 | English | 移动端 | 微博 | 微信 | 无障碍  
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

请输入关键词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浏览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3-00002630  
发布机构: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文号: 2023年02月27日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文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关键词: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88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010-85665218
89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0571-88819063
90	中京国瑞 (武汉) 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216号平安金融科技大厦11楼	027-87318882
9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10层	010-68360123
92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2A	010-62267688
93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022-88238268-8239
9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4716767
95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86781250
96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8395676
97	中晋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内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B座11层	010-67088759
98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927137
99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辰楼15层	010-51423818
100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101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102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嘉定工业区沪宜路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021-63525500
103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号重庆财富金融中心39层	023-63878405

与原件一致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www.csrc.gov.cn/csrc/c105942/c7177461/content.shtml>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繁體 | English | 移动端 | 微博 | 微信 | 无障碍

打造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3-00002630  
发布机构: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发布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文号: 主题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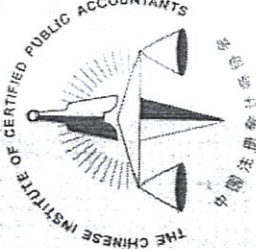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88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010-85665218
89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0571-88879053
90	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216号平安金融科技大厦11楼	027-87318882
9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10层	010-68360123
92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2A	010-62267688
93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022-88238268-8239
9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1716767
95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66781250
96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8395676
97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内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8759
98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927137
99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8
100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101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102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嘉定工业区沪宜路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021-63525500
103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号重庆财富金融中心39层	023-63878405

与原件一致

与原件一致



姓名: 彭国栋  
 Full name: Peng Guodo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6-09-21  
 Date of birth: 1976-09-21  
 工作单位: 睢宁县仁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Suining Xian Renhe and Accountants Firm  
 身份证号码: 320324197609210037  
 Identity card No.: 320324197609210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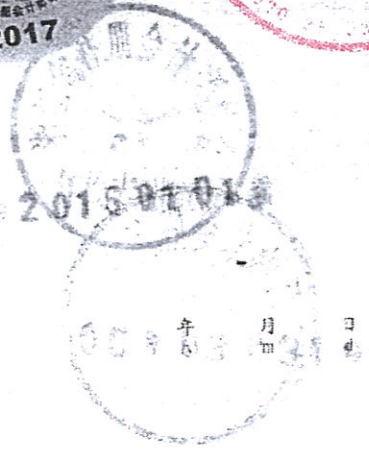


姓名: 彭国栋  
 证书编号: 32030014001C



登记  
 (institution)  
 有效期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32030014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12 月 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1.1

2006年4月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6.01.01

2006年1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喜  
CPA

2017年6月21日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必须在领证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跨行业执业时，应将本证书报请注册地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遗失，应在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失，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issuan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i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喜  
CPA

2016年9月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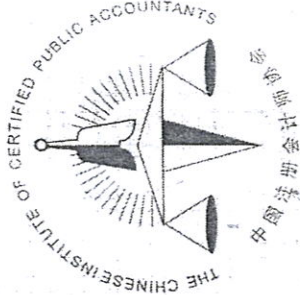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01.01



与原件一致



与原件一致

姓名 刘希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3-05-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581199305281342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刘希  
 证书编号: 1101015609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93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06 月 15 日

年 月 日  
 / /